证券代码:002825　证券简称:纳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2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339,257,536.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纳尔股份	股票代码	00282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游爱军	臧燕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新场镇新瀚路26号	上海市浦东新区新场镇新瀚路26号	
传真	021-31272686	021-31272686	
电话	021-31272881	021-31272881	
电子信箱	ir@nar.com.cn	ir@nar.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从事精密涂布业务领域的数码喷印材料、汽车保护膜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通过子公司东莞市骏鸿光学材料有限公司从事光学及电子功能膜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通过子公司纳尔终能氢电有限公司从事氢能源核心零部件相关产品的研发、制造和销售。

公司的销售方式按照品牌划分,包括自主品牌和ODM(贴牌);按照渠道划分,可以分为直销和经销。公司采用"以销定产、适度库存"的模式进行生产安排。

公司数码喷印材料产品应用于以下领域:一是户外广告领域,二是装饰美饰领域,其中,户外广告领域包括汽车地铁等流动媒体广告、玻璃幕墙广告、商业看板、标识标牌等,装饰美饰领域包括场地装饰(商场、会场、装修场所等)、汽车美饰、3C产品美饰;

公司的汽车功能膜主要应用于汽车漆面保护等汽车后市场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上述业务在行业内的市场份额、产品创新力、综合竞争力排名均靠前,属于行业内的龙头企业。

公司近年来开始布局氢能源行业,开展高性能燃料电池膜电极的技术研发工作,进一步拓宽公司发展赛道。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年末
总资产	2,390,677,007.29	1,968,896,053.99	21.42%	1,744,562,847.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43,392,227.17	1,377,623,631.41	4.77%	1,064,929,323.46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	1,487,454,504.69	1,618,314,816.20	-8.09%	1,758,700,465.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190,503.70	351,980,089.67	-71.54%	61,657,130.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6,342,114.06	79,750,026.76	20.81%	47,809,489.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635,962.76	127,652,511.30	22.70%	127,569,087.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1.06	-71.43%	0.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1.04	-71.15%	0.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5%	29.02%	-21.87%	6.04%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28,858,845.36	335,818,953.49	406,914,854.98	416,861,850.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345,478.21	20,506,796.49	16,462,766.08	43,730,822.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501,329.53	30,437,579.61	22,074,019.01	26,840,973.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07,246.40	50,127,957.80	15,530,724.51	67,894,061.8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69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57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游爱国	境内自然人	28.29%	96,798,244	72,598,683	不适用		0
王树明	境内自然人	8.01%	27,404,138	0	不适用		0
杨建堂	境内自然人	7.44%	25,475,632	0	质押		13,296,890
陶福生	境内自然人	2.78%	9,501,032	7,125,774	不适用		0
徐国军	境内自然人	2.05%	6,998,363	0	不适用		0
章建良	境内自然人	1.34%	4,583,539	0	不适用		0
阮寿国	境内自然人	0.76%	2,583,972	0	不适用		0
沈映斌	境内自然人	0.48%	1,655,840	0	不适用		0
上海纳印商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9%	1,338,679	0	不适用		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0.33%	1,125,434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纳印商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是公司的持股平台,其他股东之间未知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游爱国	新增	0	0.00%	96,798,244	28.28%
王树明	新增	0	0.00%	27,404,138	8.01%
杨建堂	新增	0	0.00%	25,475,632	7.44%
陶福生	新增	0	0.00%	9,501,032	2.78%
徐国军	新增	0	0.00%	6,998,363	2.05%
章建良	新增	0	0.00%	4,583,539	1.34%
阮寿国	新增	0	0.00%	2,583,972	0.76%
沈映斌	新增	0	0.00%	1,655,840	0.48%
上海纳印商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1,338,679	0.39%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1,125,434	0.33%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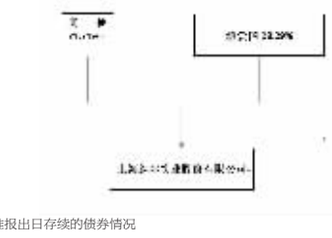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2825　证券简称:纳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4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4)3012号),2023年公司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00,190,503.70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24,930,181.89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母公司2023年计提法定盈余公积12,493,018.19元后,截至2023年12月31日,母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64,348,184.91元。

为了更好回报股东,在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的资金状况及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和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含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202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权利。因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2,771,140股将不参与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截至2024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342,208,675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2,771,140股、以及拟回购注销因原激励对象离职而不符合激励条件的限制性股票179,999股后股本339,257,536股为基数,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0,710,904.32元(含税),占公司2023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40.63%。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202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在 2023 年度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支付的资金总额为3,977,877.32元(不含交易费用),视同现金分红。

综上,2023 年度现金分红总额为44,688,781.64元(含税),2023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44.60%。

本次分配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分配送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后续分配。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数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由于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将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保持分配比例不变,即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1.20 元(含税),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现金分红指引》及本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作出的相关承诺。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体现了公司积极回报股东、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的原则。

三、审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 预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 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一 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的总体运营情况及公司所处发展阶段,以及公司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与股 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一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的总体运营情况及公司所处发展阶段,以及公司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与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3、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利润分配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及利益,同时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现行实际情况,与公司业绩成长性匹配,有利于公司的稳定发展。公司本次利润分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不会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独立董事同意将本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825　证券简称:纳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6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或"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4年年度审计工作。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长期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有良好的合作经验。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恪尽职守,为公司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其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因此公司拟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承办公司2024年度的审计、验资等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及其他业务,聘期一年。

二、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王国海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38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272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36人
2023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0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亿元	
2023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75家	
	审计收费总额	6.63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13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天健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4次、自律监管措施6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3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5人次、自律监管措施13人次、纪律处分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50人。

(二)项目信息

1. 项目基本信息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
姓名	林迁	王蓉	曹俊炜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9年	2015年	2007年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7年	2012年	2007年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2009年	2015年	2018年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023年	2012年	2024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2021-2023年度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吃遍新材、利通电子、华海药业、晶瑞电材等	2021年度复核圣达生物、瑞元医药等上市公司,2022-2023年度签署纳尔股份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021-2023年度签署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浙富控股、杭州高新、诚邦科技、轻纺城等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三、拟新聘、续聘、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2.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3.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资质文件

3、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的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825　证券简称:纳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7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并提请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4,208,8000万元。	第六条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4,220,9667万元。
第八十三条...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	第八十三条...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股东大会选举两名以上独立董事的,实行累积投票制。....
第一百〇一条...如因董事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时,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第一百〇一条...如因董事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时,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或者独立董事因不满足会计专业人士的,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规定,履行董事职务,但其上述情形的,公司应当在董事提出辞职之日起六十日内完成补选。....
第一百〇五条 独立董事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一百〇五条 独立董事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执行。独立董事应当保持独立性。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认真有效地履行职责,持续关注公司情况,认真阅读有关信息,多角度调查意见。独立董事应当充分行使下列特别职权: (一)独立聘请中介机构,对公司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咨询或者核查; (二)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三)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 (四)依法公开向股东征集股东权利; (五)对可能损害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六)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本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独立董事行使前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所列职权的,应当经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
	(8)增设董事行使第一百〇五条所列职权的,公司应当及时披露。上述职权不能正常行使的,公司应当披露具体情况和理由。下列事项应当经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二)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方案; (三)公司被收购时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四)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和本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本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所列事项,应当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
第一百〇七条 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	第一百〇七条 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且至少包括1名会计专业人士。董事会设董事长1名。
第一百十六条 代表1/10以上表决权的股东、1/3以上董事或者独事会、过半数独立董事,可以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董事长应当自接到提议后10日内,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	第一百十六条 代表1/10以上表决权的股东、1/3以上董事或者独事会、过半数独立董事,可以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董事长应当自接到提议后10日内,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
第一百五十六条...(三)当年经审计合并报表或母公司报表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5%;(四)法律、法规规定不进行分红的其他情况。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第一百五十六条...(三)当年经审计合并报表或母公司报表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5%;(四)最近一年审计报告为非无保留意见或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五)法律、法规规定不进行分红的其他情况。 一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召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可审议批准下一年中期分红上限不应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
第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债务偿还能力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第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债务偿还能力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第一百六十条 公司股东大会按照既定利润分配政策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二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分)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六十条 公司股东大会按照既定利润分配政策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二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分)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六十一条 公司应根据既定利润分配政策制定各期利润分配方案,并说明当年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安排或原则,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董事会未按照既定利润分配政策向股东大会提交利润分配方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说明原因及留存资金的具体用途,独立董事有权对此发表意见。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得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须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有权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公司应当安排通过网络投票系统等方式为公众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第一百六十一条 公司应根据既定利润分配政策制定各期利润分配方案,并说明当年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安排或原则,独立董事认为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可能损害上市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有权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的意见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中记载独立董事的意见及未采纳的具体理由,并披露。利润分配预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董事会未按照既定利润分配政策向股东大会提交利润分配方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说明原因及留存资金的具体用途。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得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须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且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公司上市的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就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过程中,应当充分听取独立董事的意见,进行详细论证,股东大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公司应当安排通过网络投票系统等方式为公众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下转B336版)

证券代码:002825　证券简称:纳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0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04,367,048.81	328,858,845.36	22.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820,216.66	20,345,478.21	12.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2,189,548.88	17,501,329.53	26.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24,157.14	17,707,246.40	-95.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6	1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6	1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8%	1.47%	0.1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80,332,761.75	2,390,677,007.29	-0.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442,304,928.16	1,443,392,227.17	-0.08%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8,735.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27,541.0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12,617.4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02,197.4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385.2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3,515.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587.25	
合计	631,667.7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增减额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656,282.45	106,238,620.46	-68,582,338.01	-64.56%	理财产品赎回收减少
应收款项融资	9,519,418.35	18,111,623.86	-8,592,205.51	-47.44%	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所存货	30,401,923.06	18,150,033.20	12,251,889.86	67.50%	本报告期股票回购致增加
利润表项目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额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
税金及附加	1,765,999.26	1,113,093.39	652,905.87	58.66%	丰城纳尔纳税额增加
销售费用	16,228,789.91	10,533,647.35	5,695,142.56	54.07%	销售额增加导致运杂费增加
管理费用	24,665,893.65	18,492,282.75	6,173,610.90	33.46%	丰城纳尔投入生产增加管理费用
财务费用	-2,792,481.84	4,260,757.63	-7,053,239.47	-165.54%	外币汇兑损益变动
其他收益	4,898,880.34	227,537.09	4,671,343.25	2053.00%	先进制造业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扣除5%
投资收益	10,532,589.34	8,020,908.10	2,511,691.24	31.31%	联营企业投资收益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89,072.10	3,879,723.76	-3,490,651.66	-89.97%	私募基金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
资产处置收益	-288,735.84	-99,352.66	-189,383.18	190.62%	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增加
所得税费用	301,885.78	2,370,984.48	-2,069,135.70	-87.27%	研发投入增加,加计扣除增加抵所得税减少
现金流量表项目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额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2,574,058.39	349,372,750.11	113,201,308.28	32.40%	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136,842.77	15,422,646.12	7,714,196.65	50.02%	收到的出口退税额增加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62,765.99	1,166,203.81	3,596,562.18	308.40%	收到的丰城纳尔投资设备补贴增加所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6,516,091.36	283,427,734.29	123,088,357.07	43.43%	收入增加,导致采购商品增加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690,000.00	69,105,269.93	31,584,730.07	45.71%	赎回的理财产品增加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508,017.95	44,200,574.37	-22,692,556.42	-51.34%	本报告期减少固定资产投资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30,118.00	4,560,118.00	-1,530,000.00	-33.56%	收到投资者投入资金减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017,132.90	59,317,263.90	-45,300,131.00	-76.37%	本报告期减少银行借款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4,777.77	50,074,777.77	-50,000,000.00	-99.85%	票据贴现到期金额减少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08,989.78	-2,781,358.06	3,290,347.84	-118.30%	外币汇兑损益变动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57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游爱国	境内自然人	28.29%	96,798,244.00	72,598,683.00	不适用 / 0.00
王树明	境内自然人	8.01%	27,404,138.00	0.00	不适用 / 0.00
杨建堂	境内自然人	7.44%	25,475,632.00	0.00	质押 / 13,296,890.00
陶福生	境内自然人	2.78%	9,501,032.00	7,125,774.00	不适用 / 0.00
徐国军	境内自然人	2.07%	7,083,795.00	0.00	不适用 / 0.00
章建良	境内自然人	1.99%	6,800,000.00	0.00	不适用 / 0.00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7%	2,301,140.00	0.00	不适用 / 0.00
沈映斌	境内自然人	0.43%	1,487,740.00	0.00	不适用 / 0.00
钟冬艳	境内自然人	0.35%	1,214,400.00	0.00	不适用 / 0.00
谭永平	境内自然人	0.32%	1,088,800.00	0.00	不适用 / 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王树明	27,404,138.00			人民币普通股	27,404,138.00
杨建堂	25,475,632.00			人民币普通股	25,475,632.00
游爱国	24,199,561.00			人民币普通股	24,199,561.00
徐国军	7,083,795.00			人民币普通股	7,083,795.00
章建良	6,8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800,000.00
陶福生	2,375,258.00			人民币普通股	2,375,258.00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301,14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01,140.00
沈映斌	1,487,7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87,740.00
钟冬艳	1,214,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14,400.00
谭永平	1,088,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88,8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其中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是公司用于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等,其他未知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